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永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ONGLONG ENTERPRIS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11)

澄清公告

茲提述浙江永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六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本公司董事。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該公告出現文書錯誤，指陳冬春先生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而不是執行董事，且於該公告的中文版中，方巍先生的中文名稱應為「方巍」而非「方魏」。

除以上所述外，該公告的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浙江永隆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茹關筠

中國浙江，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茹關筠先生、夏先夫先生、孫建鋒先生及夏雪年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國慶先生、宗佩民先生及竺玉林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上及本公司網站www.zj-yonglong.com。

* 僅供識別